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会议时间：2017年11月15日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尊敬的各位股东：

感谢您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并真诚地希望您为公司的发展献计献策。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特拟定大会注意事项如下：

- 1、您在办理入场登记并领取会议资料后，请进入会场依次就座；
- 2、请您事先对会议资料进行认真阅读；
- 3、请您在大会表决时，按要求填写表决票，特别是填好股东姓名及股东编号，并及时交给会议工作人员，以便统计表决结果；
- 4、您如需提问，请事先将提问内容以书面形式交给会议工作人员；
- 5、您如需在大会发言，请事先到会议工作人员席登记。

谢谢！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5日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题

- 1、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
- 2、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每一年度需聘请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开展财务报告审计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截至 2016 年末，该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年限为 17 年。

经研究，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将由总裁室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提交下一年度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公司拟支付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人民币（与 2015 年度审计费相同）。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五部委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要求，主板上市公司自 2014 年度起，每一年度需聘请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开展内部控制审计。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截至 2016 年末，该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年限为 3 年。

经研究，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将由总裁室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提交下一年度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公司拟支付的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人民币（与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相同）。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